

普洱市农业农村局函

普农函〔2022〕71号

普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政协普洱市五届一次会议第50号提案的答复函

叶 鈔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普洱市成立“村级农业服务站”为乡村振兴发展提供专业化服务的提案》（第50号）交我们办理，经商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茶咖发展中心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

2021年全市10县（区）全部完成农村产权制度改革，全面摸清了村、组两级集体资源、资产、资金“三资”情况，界定了农村集体成员身份，成立了由村党支部书记担任理事长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。根据农业农村部印发的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示范章程（试行）》规定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可以依法开展经营活动。充分利用村级集体经济组织，围绕农业“产前、产中和产后”三大环

节，组织农户对接企业，开拓市场，推动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，可以有效实现村级农业服务站的部分功能。

二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

近年来，国家、省、市不断加大对村集体经济的支持。2022年，市委农办印发《关于做好2022年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重点工作的通知》明确，县（区）可整合各部门涉农项目资金，采取财政补一部分，集体出一部分，农户入一部分的方式，在农业产业成规模的村大力推广村级冷库、村级仓储物流设施、村级粮食烘干设备、中小型农机具等农业设施建设，发展装备、技术、信息、营销等多种形式的农业社会化服务，提供产前、产中、产后的有偿服务，解决小农户缺设备、缺服务、缺技术、缺销路的问题，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“统”的优势和作用，为小农户和大市场的顺畅对接提供多种形式的居间服务，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，推进农业生产过程的专业化、标准化和集约化。

三、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

近年来，各县（区）积极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，项目核心之一就是开展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，从农业乡土专家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、种养能手中招募特聘农技员，开展产业技术指导服务。如：镇沅县古城镇民主村村民刘杰，通过学习和实践，系统掌握了滇重楼等道地中药材苗种繁育、田间管理、病虫害防治等一整套种植技术，2021年被县农科局招募为中药材产业“特聘农技员”，指导农户开展中药材种植，对

全县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。随着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的不断深入，针对茶叶、咖啡、烤烟、木本油料、水果、蔬菜、粮食、肉牛等产业规模相对集中的村，将会不断集中各类特聘农技员，服务农村各项产业发展，逐步形成一个流动的村级农业服务站点。

四、实施社会化服务项目

近年来，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农业农村部、省农业农村厅大力推动发展以生产托管为主的农业社会化服务，通过完善支持政策、加强行业指导、强化项目推动、推进资源整合、典型示范引领等一系列举措，加快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，在破解“谁来种地、怎么种好地”问题，促进农业节本增效和农民增收增收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，引领小农户走上现代农业发展轨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2022年中央下达普洱市6个县实施社会化服务项目，通过企业、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、种养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来开展项目的实施。在服务产业上，项目优先支持粮棉油糖等大宗农产品托管服务，同时鼓励各地积极探索发展区域特色农林产品的生产托管服务；在服务对象上，项目重点服务小农户，要求服务小农户的补助资金或面积占比应高于60%；在补助环节上，项目聚焦一家一户小农户办不了、办不好或办了不划算的农业生产环节，聚焦制约当地农业提质增效和绿色发展中的突出短板，聚焦解决当地农业生产普遍存在的关键环节、薄

弱领域问题，如机耕机耙机收等农业机械化服务、病虫害统防统治等；在补助标准上，项目要求原则上财政补助占服务价格的比例不超过 30%，单季作物亩均各关键环节补助总量不超过 100 元，对贫困地区、丘陵山区，原则上财政补助占服务价格的比例不超过 40%，单季作物亩均各关键环节补助总量不超过 130 元。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的实施，实现了村级农业服务站的部分服务内容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，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研究，完善相关政策措施，不断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和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，积极争取基层农技体系改革项目和社会化服务项目。

感谢您对普洱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附件：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普洱市农业农村局
2022 年 8 月 17 日
(联系人及电话：农村综合改革与发展科苏静海，13577904826)

抄送：市委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
